

证券代码：871184

证券简称：锦源生物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因经营需要，公司分别在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2019 年 2 月 27 日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1176 万元、1400 万元，由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酒业”）、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及其配偶辛冬庚、公司董事会所有成员提供了保证担保，江西省信用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担保公司”）提供了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针对省担保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相应由公司机器设备、刘红珊之子刘兆材的房产提供反担保抵押，由锦江酒业、实际控制人刘红珊及配偶辛冬庚、董事刘彤材及配偶刘雪婷提供反担保。

因经营需要，公司分别在 2018 年 12 月 13 日和 2019 年 12 月 12 日向江西万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1600 万元、700 万元，由本公司及锦江酒业以工业土地与厂房提供抵押担保。

因经营需要，公司在 2019 年 7 月 9 日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 187.5 万元，应银行要求、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红珊提供了个人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补充确认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出席本次会议的五位董事均为关联董事，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因此根据《公司章程》

等的相关规定，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向江西万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借款补充确认关联担保的议案》，该议案尚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出席本次会议的五位董事中，刘红珊、刘彤材、刘园珊均为关联董事，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因此根据《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直接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西锦江酒业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红珊
实际控制人：刘红珊
注册资本：50,000,000
主营业务：白酒生产、销售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

2. 自然人

姓名：刘红珊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后街路 XX 号 XX 室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3. 自然人

姓名：辛冬庚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后街路 XX 号 XX 室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刘红珊配偶

4. 自然人

姓名：刘兆材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沿河东路 XX 号 XX 单元 XX 室

关联关系：实际控制人刘红珊之子

5. 自然人

姓名：刘彤材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康乐街道后街路 XX 号 XX 室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

6. 自然人

姓名：刘雪婷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豫章路 XX 号 XX 号楼 XX 单元 XX 室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董事刘彤材配偶

7. 自然人

姓名：刘园珊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黄茅镇黄茅村下街组 XX 号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8. 自然人

姓名：宋梅英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东大路 XX 号 XX 单元 XX 室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9. 自然人

姓名：龙小珍

住所：江西省宜春市万载县东大路 XX 号附 XX 号 XX 室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中，未收取报酬或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年2月9日、2019年2月27日，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均向公司提供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400万元，本金均分4次偿还，贷款年利率均为5.22%，该贷款担保、反担保情况见本公告“一、（一）关联交易概述”所列示。

2018年12月13日和2019年12月12日，江西万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分别向公司提供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1600万元、短期贷款700万元，该贷款担保情况见本公告“一、（一）关联交易概述”所列示。

2019年7月9日，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署《借款合同》，向公司提供短期贷款187.5万元，本金一次性偿还，贷款年利率5.39%，该贷款担保情况见本公告“一、（一）关联交易概述”所列示。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关联方作为担保人，未收取报酬或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江西锦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30日